

内部文件
妥善保管

上海市2019年市级部门预算

预算主管部门：上海市民族和宗教事务局

上海市财政局印制
2019年1月

目 录

- 一、部门主要职能
- 二、部门机构设置
- 三、名词解释
- 四、部门预算编制说明
- 五、部门预算表
 - 1. 2019年部门财务收支预算总表
 - 2. 2019年部门收入预算总表
 - 3. 2019年部门支出预算总表
 - 4. 2019年部门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 5. 2019年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 6. 2019年部门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 7. 2019年部门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部门预算经济分类预算表
 - 8. 2019年部门“三公”经费和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表
- 六、其他相关情况说明
- 七、清真食品管理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上海市民族和宗教事务局主要职能

上海市民族和宗教事务局是市政府组成部门。

主要职能包括：

1. 贯彻执行有关民族、宗教工作的法律、法规、规章和方针、政策；结合本市实际，研究起草民族、宗教工作的地方性法规、规章草案和政策，并组织实施有关法规、规章和政策。

2. 依法保障少数民族各项权利，协调民族关系；参与制定有关民族教育、文化、卫生、体育等事业的发展规划；负责开展民族团结进步创建活动；参与来沪少数民族的管理工作。

3. 配合做好少数民族干部的培养、选拔和使用工作；联系少数民族代表人士，指导民族群众团体工作。

4. 参与本市与少数民族地区的对口支援及经济技术协作；配合有关部门做好民族特需商品的生产和供应；指导、协调、督促、检查清真食品工作。

5. 依法保护公民宗教信仰自由，保护宗教团体和宗教活动场所的合法权利，保护宗教教职人员履行正常的教务活动，保护信教群众正常的宗教活动；依法管理外国人在沪宗教活动。

6. 帮助宗教团体在宪法、法律的范围内，坚持独立自主自办原则，按照各教特点，做好自传、自治、自养工作，走独立自主、自办教会道路。

7. 推动民族、宗教界人士进行爱国主义、社会主义及拥护祖国统一和民族团结的自我教育，巩固和发展社会主义的民族关系，团结和动员广大民族、宗教界的群众自觉维护社会安定团结。

8. 研究分析国内外民族、宗教情况及宗教理论；指导宗教团体开展对外和对港、澳、台地区的友好交往活动。

9. 配合有关部门抵制境外敌对势力的渗透活动，揭露和打击利用民族、宗教进行破坏和犯罪活动；参与综合治理封建迷信活动；防止和制止不法分子利用宗教进行非法、违法活动。

10. 帮助宗教团体培养、教育宗教教职人员；指导宗教院校加强自身建设；受国家宗教事务局委托，承担中国基督教三自爱国运动委员会、中国基督教协会、中华基督教青年会全国协会、中华基督教女青年会全国协会的部分事务；承担上海市基督教青年会、上海市基督教女青年会的业务主管单位职责。

11. 组织、指导有关民族、宗教的政策和法制宣传教育工作；负责审核涉及有关民族、宗教问题内容的影视作品、书报刊等出版物和广告。

12. 指导各区（县）民族、宗教事务工作；指导区（县）处理民族、宗教方面的突发事件和影响社会稳定问题。

13. 负责有关行政复议受理和行政诉讼应诉工作。

14. 承办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上海市民族和宗教事务局机构设置

上海市民族和宗教事务局部门预算是包括上海市民族和宗教事务局本部以及下属1家预算单位的综合收支计划

。

本部门中，行政单位1家，事业单位1家，具体包括：

1. 上海市民族和宗教事务局本部
2. 上海市宗教事业服务中心

名词解释

（一）基本支出预算：是市级预算主管部门及所属预算单位为保障其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编制的年度基本支出计划，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两部分。

（二）项目支出预算：是市级预算主管部门及所属预算单位为完成行政工作任务、事业发展目标或政府发展战略、特定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编制的年度支出计划。

（三）“三公”经费：是与市级财政有经费领拨关系的部门及其下属预算单位使用市级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主要安排机关及下属预算单位人员的国际合作交流、重大项目洽谈、境外培训研修等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主要安排全国性专业会议、国家重大政策调研、专项检查以及外事团组接待交流等执行公务或开展业务所需住宿费、交通费、伙食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主要安排编制内公务车辆的报废更新，以及用于安排市内因公出差、公务文件交换、日常工作开展等所需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

（四）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2019年部门预算编制说明

上海市民族和宗教事务局预算支出总额为6,601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支出预算6,291万元。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6,291万元。财政拨款支出主要内容如下：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科目5,119万元，主要用于人员经费、公用经费等基本支出，信息化运维、机关事业单位退休人员活动费等项目支出。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科目570万元，主要用于缴纳在职人员基本养老保险缴费等支出。

3. “卫生健康支出”科目153万元，主要用于缴纳在职人员医疗保险等支出。

4. “住房保障支出”科目448万元，主要用于缴纳在职人员住房公积金等住房改革支出。

2019年部门财务收支预算总表

编制部门：上海市民族和宗教事务局

单位：元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财政拨款收入	62,908,83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3,722,653
1.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62,908,835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116,858
2. 政府性基金		三、卫生健康支出	1,586,136
二、事业收入		四、住房保障支出	4,588,800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四、其他收入	3,105,612		
收入总计	66,014,447	支出总计	66,014,447

2019年部门收入预算总表

编制部门：上海市民族和宗教事务局

单位：元

项目			收入预算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类	款	项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3,722,653	51,194,637			2,528,016
201	23		民族事务	31,235,494	31,235,494			
201	23	01	行政运行	16,828,175	16,828,175			
201	23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1,473,319	11,473,319			
201	23	04	民族工作专项	2,934,000	2,934,000			
201	34		统战事务	22,487,159	19,959,143			2,528,016
201	34	04	宗教事务	22,487,159	19,959,143			2,528,01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116,858	5,695,550			421,308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5,312,594	4,891,286			421,308
208	05	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1,022,054	1,022,054			
208	05	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8,080	28,080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949,540	2,648,364			301,176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165,920	1,045,788			120,132
208	05	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	147,000	147,000			

208	08		抚恤	804,264	804,264			
208	08	01	死亡抚恤	804,264	804,26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586,136	1,534,980			51,156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550,136	1,498,980			51,156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1,303,716	1,303,716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246,420	195,264			51,156
210	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36,000	36,000			
210	99	01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36,000	36,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588,800	4,483,668			105,132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4,588,800	4,483,668			105,132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1,926,000	1,820,868			105,132
221	02	03	购房补贴	2,662,800	2,662,800			
合计				66,014,447	62,908,835			3,105,612

2019年部门支出预算总表

编制部门：上海市民族和宗教事务局

单位：元

项目			支出预算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3,722,653	28,625,787	25,096,866
201	23		民族事务	31,235,494	16,828,175	14,407,319
201	23	01	行政运行	16,828,175	16,828,175	
201	23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1,473,319		11,473,319
201	23	04	民族工作专项	2,934,000		2,934,000
201	34		统战事务	22,487,159	11,797,612	10,689,547
201	34	04	宗教事务	22,487,159	11,797,612	10,689,54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116,858	4,662,314	1,454,544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5,312,594	4,662,314	650,280
208	05	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1,022,054	546,854	475,200
208	05	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8,080		28,080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949,540	2,949,540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165,920	1,165,920	

208	05	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	147,000		147,000
208	08		抚恤	804,264		804,264
208	08	01	死亡抚恤	804,264		804,26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586,136	1,550,136	36,000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550,136	1,550,136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1,303,716	1,303,716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246,420	246,420	
210	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36,000		36,000
210	99	01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36,000		36,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588,800	4,588,800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4,588,800	4,588,800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1,926,000	1,926,000	
221	02	03	购房补贴	2,662,800	2,662,800	
合计				66,014,447	39,427,037	26,587,410

2019年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编制部门：上海市民族和宗教事务局

单位：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1,194,637	26,097,771	25,096,866
201	23		民族事务	31,235,494	16,828,175	14,407,319
201	23	01	行政运行	16,828,175	16,828,175	
201	23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1,473,319		11,473,319
201	23	04	民族工作专项	2,934,000		2,934,000
201	34		统战事务	19,959,143	9,269,596	10,689,547
201	34	04	宗教事务	19,959,143	9,269,596	10,689,54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695,550	4,241,006	1,454,544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4,891,286	4,241,006	650,280
208	05	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1,022,054	546,854	475,200
208	05	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8,080		28,080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648,364	2,648,364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045,788	1,045,788	

208	05	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	147,000		147,000
208	08		抚恤	804,264		804,264
208	08	01	死亡抚恤	804,264		804,26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534,980	1,498,980	36,000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498,980	1,498,980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1,303,716	1,303,716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195,264	195,264	
210	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36,000		36,000
210	99	01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36,000		36,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483,668	4,483,668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4,483,668	4,483,668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1,820,868	1,820,868	
221	02	03	购房补贴	2,662,800	2,662,800	
合计				62,908,835	36,321,425	26,587,410

2019年部门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编制部门：上海市民族和宗教事务局

单位：元

项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合计						

2019年部门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部门预算经济分类预算表

编制部门：上海市民族和宗教事务局

单位：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部门预算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8,975,943	28,975,943	
301	01	基本工资	4,350,624	4,350,624	
301	02	津贴补贴	13,111,078	13,111,078	
301	03	奖金	296,761	296,761	
301	07	绩效工资	2,115,828	2,115,828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648,364	2,648,364	
301	09	职业年金缴费	1,045,788	1,045,788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330,980	1,330,980	
301	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68,000	168,000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15,652	215,652	
301	13	住房公积金	1,820,868	1,820,868	
301	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872,000	1,872,0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6,548,628		6,548,628

302	01	办公费	1,885,127		1,885,127
302	02	印刷费	84,200		84,200
302	03	咨询费	10,000		10,000
302	04	手续费	5,240		5,240
302	05	水费	33,620		33,620
302	06	电费	368,484		368,484
302	07	邮电费	222,760		222,760
302	09	物业管理费	71,964		71,964
302	11	差旅费	541,600		541,600
302	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500,000		500,000
302	13	维修（护）费	249,600		249,600
302	14	租赁费	168,000		168,000
302	15	会议费	250,000		250,000
302	16	培训费	130,000		130,000
302	17	公务接待费	170,000		170,000
302	26	劳务费	36,720		36,720
302	28	工会经费	439,873		439,873
302	29	福利费	436,320		436,320
302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58,000		258,000

302	39	其他交通费用	678,000		678,000
3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9,120		9,12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46,854	546,854	
303	01	离休费	536,774	536,774	
303	02	退休费	10,080	10,080	
310		资本性支出	250,000		250,000
310	02	办公设备购置	50,000		50,000
310	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200,000		200,000
合计			36,321,425	29,522,797	6,798,628

部门“三公”经费和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表

编制部门：上海市民族和宗教事务局

单位：万元

2019年“三公”经费预算数						2019年机关运行 经费预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 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小计	购置费	运行费	
115.80	50.00	17.00	48.80	23.00	25.80	538.89

其他相关情况说明

一、2019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2019年“三公”经费预算数为115.8万元，比2018年预算增加18.2万元。其中：

（一）因公出国（境）费50.00万元，与2018年预算持平。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48.8万元，比2018年预算增加18.2万元，主要原因是市宗教事业服务中心2019年更新车辆和市民族和宗教事务局（部门）车辆运行费减少。

（三）公务接待费17万元。与2018年预算持平。

二、机关运行经费预算

2019年上海市民族和宗教事务局（部门）下属1家机关单位财政拨款的机关运行经费预算为538.89万元。

三、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2019年本部门政府采购预算23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23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万元。2019年本部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0万元，其中，预留给小型和微型企业的政府采购项目预算为0万元。

四、预算绩效情况

按照本市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总体要求，本部门1个预算单位开展了2019年项目预算绩效目标编报工作，编报绩效目标的项目5个，涉及项目预算资金1091万元。

清真食品管理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一、项目概述

清真食品管理专项经费用于全市清真食品义务监督管理员管理、教育、培训等工作

二、立项依据

上海市清真食品管理条例

三、实施主体

上海市民族和宗教事务局

四、实施方案

上海市民族和宗教事务局根据各区清真食品情况下拨专项经费，由各区组织实施，市民族和宗教事务局监督执行。

五、实施周期

2019年度

六、年度预算安排

2019年预算安排60万元

七、绩效目标

（包括总目标、年度目标、分解目标等，具体见表格）

上海市财政支出项目绩效目标

(2019年)			
项目名称	清真食品管理专项工作		
项目总目标	上海地区清真食品市场平稳有序，没有违反《上海市清真食品管理条例》的现象发生，没有因为清真食品问题引发民族矛盾、纠纷和群众性事件。		
年度绩效目标	2019年完成本市16个区清真食品监督管理指导和督查。		
分解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目标值
产出目标	数量目标	清真监督员管理培训	=100%
		清真商品保障	≥100%
	质量目标	清真商品安全	=100%
		清真商品卫生	=100%
		清真食品管理	=100%
		宣传党的民族政策	=100%

	时效目标	落实党的政策	=100%
		民族和谐	=100%
效果目标	经济效益目标	预算执行率	=100%
		资金使用合理性	=100%
	社会效益目标	社会满意度	=100%
		回民获得感	≥100%
	环境效益目标	环境评比覆盖率	=100%
		环境达标率	=100%
	可持续目标	清真食品供应	=100%
		清真食品建设	=100%
影响力目标	满意度目标	社会满意度	=100%
		回民获得感	=100%